

1999 年年度报告



DONG FANG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SHIJIAZHUANG DONGFANG THERMOELECTRIC CO.,LTD.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简介

1、公司法定中文名称：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SHIJIAZHUANG DONGFANG THERMOELECTRIC CO.,LTD.

2、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德时先生

3、公司董事会秘书：胡俊芳先生

联系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建华南大街 161 号

电话：0311-5053913

传真：0311-5053924

电子信箱：hujunf@263.net

公司董秘授权代表：曹进军先生

联系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建华南大街 161 号

电话：0311-5053913

传真：0311-5053924

电子信箱：

4、公司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建华南大街 161 号

公司办公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建华南大街 161 号

电子信箱：dfrdzqb@sj-user.he.cninfo.net

邮政编码：050031

5、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6、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东方热电

股票代码：0958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1、本年度主要利润指标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利润总额	56,519,222.78
净利润	46,984,968.25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6,826,986.35
主营业务利润	72,741,784.54
其它业务利润	2,404,963.24
营业利润	39,299,261.18
投资收益	432,222.00
补贴收入	17,061,979.70
营业外收支净额	-274,240.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49,301.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流量净额	130,704,259.45

注：扣除非经营性损益项目和涉及的金额

项 目	金 额
(1) 投资收益	432,222.00
(2) 发行股票申购资金利息摊销	227,329.18
(3) 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539,614.68
(4) 其它收益	38,045.40
合 计	157,981.90

2、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 目	1999 年	1998 年	1997 年
主营业务收入	225,331,393.79	170,177,504.42	149,529,611.29
净利润	46,984,968.25	39,411,238.89	33,575,755.28
总资产	1,120,646,492.12	555,112,625.05	479,574,140.08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488,866,460.40	197,660,331.15	168,752,041.32
每股收益	0.26	0.29	0.25
每股收益【按月平均加权法计算】	0.32	0.29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	0.26	0.29	0.25
每股净资产	2.72	1.46	1.25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2.61	1.36	1.1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58	-	-
净资产收益率 (%)	9.61	19.94	19.90

注：(1) 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每股收益 = 净利润 / 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资产 = 年度末股东权益 / 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 (年度末股东权益 - 三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净额 - 待摊费用 - 待处理(流动、固定)资产净损失 - 开办费长期待摊费用 - 住房周转金负数余额) / 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净资产收益率 = 净利润 / 年度末股东权益 × 100%。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9)35号文件、49号文件的有关规定，采用了追溯调整法进行了调整。

调整前各年度会计数据如下：

项目	1999 年	1998 年	1997 年
坏账准备	262,076.09	135,053.17	110,056.13
存货跌价准备	0.00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37,231,775.29	0.00	0.00

调整后各年度会计数据如下：

项目	1999 年	1998 年	1997 年
坏账准备	331,630.27	180,385.73	110,056.13
存货跌价准备	63,017.38	576,028.72	0.00
未分配利润	37,099,203.73	-497,089.02	0.00

3、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法定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135,000,000.00	56,701,991.49	6,455,428.68	3,227,714.34	-497,089.02	197,660,331.15
本期增加	45,000,000.00	199,221,161.00	9,388,675.50	4,694,337.75	37,596,292.75	291,206,129.25
本期减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期末数	180,000,000.00	255,923,152.49	15,844,104.18	7,922,052.09	37,099,203.73	488,866,460.40

变动原因：

(1) 股本和资本公积的增加是由于本公司溢价发行了 4500 万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所致；

(2) 盈余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的增加是由于从本年度净利润中提取所致；

(3) 未分配利润的增加是由于本年度利润未分配所致。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本变动情况表

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增发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135000000							135000000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133350000							1333500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650000							1650000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其中：转配股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35000000							1350000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0			45000000	4500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45000000			45000000	45000000
三、股份总数	135000000				45000000		45000000	180000000

2、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公司于 1999 年 9 月 13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发行 4500 万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发行价 5.7 元/股。

(2) 1999 年 12 月 2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 股东情况介绍

1、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为 28024 户。

2、报告期末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①石家庄东方热电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133350000	74.08
②南方证券有限公司	1479080	0.82
③石家庄医药药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0.28
④赵建平(浙江)	400000	0.22
⑤河北鸣鹿服装集团公司	400000	0.22
⑥石家庄天同拖拉机有限公司	400000	0.22
⑦石家庄金刚内燃机零部件集团公司	350000	0.19
⑧李宁阳(沈阳)	330000	0.18
⑨张焱(深圳)	300000	0.17
⑩中国经济技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300000	0.17

注：（1）石家庄东方热电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国有股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和冻结。

（2）石家庄医药药材股份有限公司、河北鸣鹿服装集团公司、石家庄天同拖拉机有限公司、石家庄金刚内燃机零部件集团公司为公司法人股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和冻结。

（3）前 10 名股东中第②④⑧⑨⑩位股东为公司流通股股东。

（4）除个人股东无法联系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石家庄东方热电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李德时先生，经营范围：热力燃气电力生产销售热力燃气建筑行业工程设计管道工程施工热力燃气设备制造销售。

4、报告期内无控股股东变更情况。

四、股东大会简介

1、1999 年 5 月 26 日召开了公司 1998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全部出席会议，代表有效表决股份 135,000,000 股，占当时总股本的 100%。经大会审议表决，决议如下：

- （1）通过了《199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通过了《199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批准了《1998 年度经理工作报告和 1999 年经理方针目标》；
- （4）批准了《199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批准了《1999 年盈利预测方案》；
- （6）批准了《1998 年利润分配方案》；
- （7）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发行后的股本变更等有关事项。

以上主要内容见 1999 年 9 月 9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所刊登的公司《招股说明书》以及 1999 年 12 月 18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所刊登的公司《上市公告书》。

2、报告期内无更换董事、监事情况。

五、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经营情况

1、公司属于公用基础设施行业，是河北省该行业唯一的上市公司。

2、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及其经营状况

- （1）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包括热力、电力的生产与销售、工程施工等。

(2) 经营状况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营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所占比例 (%)
供 热	90,368,989.00	29,173,038.95	40.10
供 电	122,484,616.55	38,978,158.52	50.58
工程施工	12,477,788.24	4,590,587.07	6.32

以上主营业务均在本公司所在地区内实现。

(3) 占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主营业务介绍

①热力: 目前公司拥有供热能力 1035 吨/时, 1999 年实现售热量 479 万吉焦。

②电力: 目前公司拥有电力装机容量 87 兆瓦, 1999 年上网电量 39055 万千瓦时。

3、公司主要全资附属企业及控股子公司经营业绩

(1) 报告期内公司尚无全资附属企业。

(2)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一石家庄南郊热电有限公司于 1999 年 12 月 27 日成立, 其经营情况及业绩如下:

企业名称	公司所占权益	经营范围	销售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南郊热电有限公司	80.29%	热力、电力	2298 万元	319 万元	204 万元

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8〕16 号和〔1998〕66 号文件的有关规定, 经石家庄南郊热电有限公司股东大会通过, 1999 年度利润由原股东享有, 自 2000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

4、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1) 出现的问题、困难: 由于电力生产受到工业结构性调整的影响, 电力生产受到限制, 本公司发电上网时数相应受到限制。

(2) 解决的方案:

本公司是热电联产的公用基础设施企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办基础〔1999〕318 号文件《国家计委办公厅对发展热电联产的若干规定有关问题解释的通知》, 进一步明确了国家对热电项目的鼓励政策。国家计委计基础〔1999〕182 号文《国家计委关于“九五”后期调整电力建设结构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 近期电力建设安排中“九五”后两年新开工项目安排的重要条件之一为“改善城市供电供热条件和环境质量”项目。在可以预见的时间内, 有关优惠政策将长期存在。河北省电力主管部门及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已根据国家有关政策, 逐步加大对基础设施行业的政策倾斜, 热电联产、集中供热将在很长一段时间受到政策扶持。随着城市建设和供热量的增加, 公司售电量将不会受到影响。

(二) 公司财务状况

1、公司财务状况: (单位: 万元)

指标名称	1999 年	1998 年	同期增长 (%)
总资产	112,065	55,511	101.88
长期负债	25,729	16,428	56.62
股东权益	48,887	19,766	147.33
主营业务利润	7,274	5,534	31.44
净利润	4,698	3,941	19.21

注: (1) 总资产、长期负债和股东权益分别增长了 101.88%、56.62% 和 147.33%, 主要是由于本年度公司发行 4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和控股式兼并了

石家庄南郊热电厂。

(2) 主营业务利润和净利润的增长主要是由于募股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投产，本年度供热量和售电量比上年增加所致。

2、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1999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承诺投资项目	项目总 投资	已投资额	其中募集资金 投入
本年度 公开发 行 4500 万 股人民 币普 通股 股票	(1) 热电一厂三期工程	17500	16141	8845
	(2) 热电三厂三期工程	9016	5295	5295
	(3) 控股式兼并石家庄南郊热电厂	8671	8671	8671

注：(1) 热电一厂三期工程已建成一台 12 兆瓦抽凝汽轮发电机组和 1 台 35 吨/时、2 台 75 吨/时中温中压循环硫化床锅炉。热电三厂三期工程已建成一台 12 兆瓦抽凝汽轮发电机组。供热能力和发电能力有了较大的提高。

(2) 控股式兼并石家庄南郊热电厂项目已完成，该项目实际投入 8671 万元。2000 年预计可增加投资收益 700 万元。

(3) 本年度募集资金已投入承诺项目 22811 万元，尚余 1609 万元存在银行，2000 年继续按计划投入。

2、报告期内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四) 国家政策对公司未来经营生产的重大影响

1、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 (WTO)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的影响：本公司认为在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对于煤炭行业基本上不存在冲击，由于本公司的主要原材料是煤，并且地处煤炭基地—山西仅 150 公里。因此，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 (WTO)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的影响不大。

2、国务院转发的国家经贸委《关于关停小火电机组问题的意见》，要求 5 万千瓦以下的中低压燃煤、燃油机组必须在 2000 年底前予以关停，本公司属热电联产、集中供热企业，因此，本公司的供电机组不属于关停之列。

3、根据国务院国发〔2000〕2 号文件的有关规定，本公司 2000 年执行 33% 的所得税，不再享受 18% 所得税返还的优惠政策。

(五) 新年度的业务发展计划

今年是新千年的开始，也是公司上市后的第一年。公司将继续发扬“创业创新”的企业精神，推行“东方亮点管理模式”，积极寻求新的高科技、高成长性的利润增长点，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的优势和条件，加大资本运营力度，努力开创企业发展的新局面，为广大股东谋求更好的回报。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热电三厂三期扩建项目因用热需求增大，经河北省计划委员会冀计投便〔1999〕9 号文件批准，原计划建设的 75 吨/时中温中压循环硫化床锅炉改建为 130 吨/时中温中压循环硫化床锅炉。由于设备及原材料价格下调，投资规模控制在原批概算总投资之内。

2、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经河北省计划委员会冀计能交〔1999〕275 号文件批准，新建 2 台 75 吨/时中温中压循环硫化床锅炉和 1 台 6

兆瓦背压汽轮发电机组、1台6兆瓦抽凝汽轮发电机组。项目总投资10704.8万元。

3、为确保公司的健康发展，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 在公司积极推行“东方亮点管理模式”，使企业管理上一个新台阶。

(2) 加快新建项目的建设速度，争取在冬季运行前投产。

(3) 积极寻找与公司相关或相近行业的高科技项目，为建立新的利润增长点打下坚实基础。

(4) 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加大应收帐款回收力度。

(5) 树立良好企业形象和全心全意为用户服务的宗旨，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双丰收。

(六)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 1999年4月16日召开一届四次董事会，通过以下决议：

① 决定召开1998年度股东大会并通过了股东大会议程。

② 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的有关文件。

(2) 1999年10月6日召开一届五次董事会，通过以下决议：

① 根据股东大会授权，作出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后对公司股本进行变更的决议，并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

② 根据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了关于将募集资金按《招股说明书》所披露的项目进行投资的决议。

以上主要内容见1999年9月9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所刊登的公司《招股说明书》和1999年12月18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所刊登的公司《上市公告书》。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1998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中，需要董事会执行的事宜及执行情况如下：

(1) 《199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按股东大会决议进行了分配。

(2) 公司股票发行后，于1999年10月22日在河北省工商局对公司股本进行了变更，注册资本由原来的13500万元变更为18000万元。

(3) 对公司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按股东大会的决议，分别投向了《招股说明书》所披露的项目。

(七) 公司管理层及员工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和持股及报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年龄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报酬	任期时间
李德时	男	董事长	56	0	0	22000	19980914—20010913
王凯宏	男	董事	38	0	0	15000	19980914—20010913
陶志新	男	董事	48	0	0	15000	19980914—20010913
董建亭	男	董事	36	0	0	16000	19980914—20010913
连双群	男	董事	47	0	0	18000	19980914—20010913
石二珍	女	董事	46	0	0	0	19980914—20010913
任承正	男	董事	48	0	0	16000	19980914—20010913
胡爱民	男	监事	49	0	0	15000	19980914—20010913
尹文明	男	监事	44	0	0	14000	19980914—20010913
张平	女	监事	42	0	0	14000	19980914—20010913
李向东	男	经理	47	0	0	16000	19980914—20010913
张进江	男	副经理	36	0	0	16000	19980914—20010913

马翠鹏	女	副经理兼 总会计师	54	0	0	16000	19980914——20010913
胡俊芳	男	董事会 秘书	37	0	0	15000	19980914——20010913

(2) 公司年度报酬数额区间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每个区间的人数:

年度报酬区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一级 20000—25000	1
二级 18000—20000	1
三级 15000—18000	9
四级 10000—15000	2

(3)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 1 名: 石二珍女士。

(4) 报告期内无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 报告期内公司无聘任或解聘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情况。

2、公司员工情况截止 199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共有员工 1398 人, 具体情况如下:

- (1) 职工人数: 1398 人
- (2) 专业构成
- | 人数 | 所占比例 (%) |
|------------|----------|
| 生产人员: 1054 | 75.4 |
| 销售人员: 62 | 4.4 |
| 技术人员: 143 | 10.2 |
| 财务人员: 50 | 3.6 |
| 管理人员: 89 | 6.4 |
- (3) 教育程度:
- | | |
|------------|----|
| 中专以下: 1160 | 83 |
| 中专学历: 14 | 1 |
| 大专以上: 224 | 16 |
- (4) 专业技术人员构成:
- | | |
|-----------|------|
| 高级职称: 28 | 5.9 |
| 中级职称: 146 | 30.9 |
| 初级职称: 298 | 63.2 |
- (5) 年龄情况:
- | | |
|--------------|------|
| 20 岁以下: 3 | 0.2 |
| 21—35 岁: 780 | 55.8 |
| 36—50 岁: 548 | 39.2 |
| 50 岁以上: 67 | 4.8 |

(6) 职工平均年龄: 36 岁, 退休员工 13 人。

(八)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 1999 年实现净利润 4694.3 万元, 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469.4 万元, 提取 10%法定公益金 469.4 万元, 上年度未分配利润-49.7 万元, 本年度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705.8 万元, 由于本公司 2000 年计划投入的项目较多, 资金需要量较大, 为了项目的顺利实施, 经公司一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199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分配预案需提交 1999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批准。

（九）其他事项

- 1、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2、报告期内公司选定《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为公司的信息披露报刊。

六、监事会报告

（一）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本年度共召开了二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 1、第一届二次监事会，于 1999 年 4 月 16 日召开，主要内容有：

- （1）通过了《199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通过了《关于加强对公司财务检查的规定》。
- （3）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董事、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检查的规定》。

- 2、第一届三次监事会，于 1999 年 10 月 6 日召开，主要内容有：

- （1）通过了《关于加强对募集资金投向进行监督的决议》。
- （2）通过了《关于公司 1999 年上半年财务检查情况的决议》。

（二）对下列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1）公司各项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均按法定程序进行；

（2）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通知、召集、表决等均按法定程序进行；

（3）根据财政部《股份公司会计制度有关会计处理问题补充规定》及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经理向董事会提交了 199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的书面报告，经公司一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逐项通过并实施。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能够做到及时、准确、完整，没有误导与重大遗漏等情况。公司开展的各项经营活动、项目投资及收购兼并等重大决策，均符合法定程序并未出现差错和失误，保证了公司资产的保值、增值，维护了广大股东的利益。

（4）公司一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制定的《199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199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实事求是的，可以提交 1999 年度股东大会。

（5）公司董事、经理执行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1999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认为，审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

-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公开发行 4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 2565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230 万元，可用资金 24420 万元，已按《招股说明书》承诺的投资项目投入投入承诺项目 22811 万元，尚余 1609 万元，2000 年继续按计划投入。

- 4、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向，出资 8671.17 万元，控股式兼并了石家庄南郊热电厂，新公司注册资本为 10800 万元，本公司占总股本的 80.29%，石家庄南郊热电厂以其评估后的国有净资产 2128.83 万元作为出资，占总股本的 19.71%，其国有股权由石家庄东方热电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告已刊登在 1999 年 12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报告期内公司无出售资产情况。

5、关联交易情况鉴定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是遵循市场经济规律，公平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利益。

七、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的处罚。

（三）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没有变更，公司董事会、经理及董事会秘书均无变化。

（四）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及吸收合并事项。

公司按《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向，出资 8,671.17 万元，控股式兼并石家庄南郊热电厂，新成立的石家庄南郊热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800 万元，本公司占总股本的 80.29%，石家庄南郊热电厂以其评估后的国有净资产 2,128.83 万元作为出资，占总股本的 19.71%，其国有股权由石家庄东方热电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告已刊登在 1999 年 12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报告期内公司无出售资产及其他吸收合并事项。

（五）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购销商品、提供劳务方面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与公司关系	交易内容	交易额(元)	占同类交易额比例(%)
石家庄市热力煤气化工经销处	同一母公司	液酸、液碱	3,085,296.27	100
三源热电煤气物资经销处	同一母公司	劳保用品	698,401.54	100
热力煤气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同一母公司	煤气表件	376,029.00	100

注：（1）本公司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交易价格均遵循同类产品交易的市场价格公平合理进行交易。

（2）报告期内公司无资产、股权转让方面的关联交易。

2、关联方担保事项

公司的控股股东石家庄东方热电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借款担保金额为 12325 万元。

3、其它关联交易

（1）根据本公司与控股股东石家庄东方热电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共同签订的《土地租赁协议》，本公司向控股股东支付土地租赁费 2,985,026.00 元。

（2）根据本公司与控股股东石家庄东方热电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共同签订的《综合服务协议》，本公司向控股股东支付综合服务费 166,677.90 元。

（六）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上的“三分开”情况

1、人员独立情况：本公司董事长由控股公司董事长李德时先生兼任，董事会其它成员、经理、副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公司在册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单位兼职。财务人员没有在关联企业兼职，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2、资产完整：公司具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有独立的生产、供应及销售系统，关联交易遵循公正、公平的原则，表决程序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进行。控股股东与公司无同业竞争。

3、财务独立：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有独立的银行帐户并依法独立纳税。

(七)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也未有被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的事项。

(八) 报告期内公司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未变更。

(九) 其它重大合同（含担保）及其履行情况

- 1、公司与石家庄市电业局签定了《购电协议》。
- 2、公司与热用户签定了《供热合同》。
- 3、公司与山西寿阳煤运公司及榆次煤运公司等单位签定了《煤炭供应合同》。

以上合同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任何纠纷及诉讼。

(十) 报告期内公司名称和股票简称均未作更改。

八、财务报告

1、审计报告

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1999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注册会计师齐正华、艾廷生先生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冀华会审字[2000]2016号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公司 199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合并的资产负债表，1999 年度公司及合并的利润表和利润分配表，1999 年度公司及合并的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由贵公司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 199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合并财务状况与 1999 年度经营成果及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及合并现金流量情况，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遵循了一贯性原则。

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齐正华
艾廷生

中国 石家庄市 裕华西路 158 号

2000 年 3 月 20 日

2、财务会计报表

资 产 负 债 表 (一)

编制单位: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母)

1999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资 产	注 释	年 初 数	年 末 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548,591.25	137,928,519.87
短期投资		-	-
减: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	-
短期投资净额		-	-
应收票据		5,044,133.53	5,319,047.46
应收股利		-	-
应收利息		-	-
应收帐款	1	45,017,725.82	66,907,991.83
其他应收款	2	15,110,853.05	23,010,826.19
减:坏帐准备		180,385.73	269,756.45
应收款净额		59,948,193.14	89,649,061.57
预付帐款	3	14,951,429.26	1,842,445.49
应收补贴款		2,138,281.07	8,299,952.41
存货		50,736,344.70	64,843,125.67
减:存货跌价准备		576,028.72	52,022.48
存货净额		50,160,315.98	64,791,103.19
待摊费用		931,308.72	605,969.70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		-	112,541.7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52,722,252.95	308,548,641.47
长期投资:		-	-
长期股权投资	4	-	86,711,723.71
长期债权投资		-	-
长期投资合计		-	86,711,723.71
其中:合并价差		-	-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	-
长期投资净额		-	86,711,723.71
固定资产:		-	-
固定资产原价		413,535,108.07	520,449,714.89
减:累计折旧		96,386,856.22	115,012,086.11
固定资产净值		317,148,251.85	405,437,628.78
工程物资		4,046,016.15	2,630,042.01
在建工程		71,227,405.13	74,517,875.75
固定资产清理		-	10,144.00
待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	-
固定资产合计		392,421,673.13	482,595,690.54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办费		-	1,832,450.02
长期待摊费用		9,968,698.97	9,131,797.18
其他长期资产		-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9,968,698.97	10,964,247.20
递延税项:		-	-
递延税款借项		-	-
资产总计		555,112,625.05	888,820,302.92

单位负责人: 李德时

财务负责人: 马翠鹏

制表人: 郝兰英

资 产 负 债 表 (二)

编制单位：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母） 1999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970,000.00	20,000,000.00
应付票据		-	-
应付帐款		20,528,902.81	25,110,869.35
预收帐款		57,739,738.89	74,054,438.22
代销商品款		-	-
应付工资		10,110,797.24	11,206,850.44
应付福利费		655,856.17	1,476,177.55
应付股利		26,318,803.79	-
应交税金		21,910,229.86	21,605,176.29
其他应交款		50,318.34	52,249.75
其他应付款		19,584,741.94	40,771,339.84
预提费用		367,082.18	3,682,032.5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2,0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4,933,806.64	44,004,145.79
		-	-
		-	-
		-	-
		-	-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193,170,277.86	241,963,279.75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76,862,357.79	61,350,004.50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89,366,398.34	96,314,473.93
住房周转金		-1,946,740.09	-2,814,933.41
其他长期负债		-	3,182,608.53
		-	-
长期负债合计		164,282,016.04	158,032,153.55
		-	-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	-
		-	-
负债合计		357,452,293.90	399,995,433.30
少数股东权益		-	-
股东权益：			
股本		135,000,000.00	180,000,000.00
资本公积		56,701,991.49	255,923,152.49
盈余公积		6,455,428.68	15,844,104.18
其中：公益金		3,227,714.34	7,922,052.09
未分配利润		-497,089.02	37,057,612.9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股东权益合计		197,660,331.15	488,824,869.62
		-	-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555,112,625.05	888,820,302.92

单位负责人：李德时

财务负责人：马翠鹏

制表人：郝兰英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母）

1999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上年数	本年数
一. 主营业务收入		170,177,504.42	202,352,367.67
减：折扣与折让		-	-
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170,177,504.42	202,352,367.67
主营业务成本		112,530,266.61	133,690,375.05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303,355.46	2,591,014.73
二. 主营业务利润		55,343,882.35	66,070,977.89
加：其他业务利润		2,135,161.15	2,119,376.19
减：存货跌价损失		576,028.72	-524,006.24
营业费用		1,021,065.01	1,611,252.76
管理费用		20,617,993.27	27,932,777.22
财务费用		4,629,789.92	3,091,794.57
三. 营业利润		30,634,166.58	36,078,535.77
加：投资收益		-	432,222.00
补贴收入		17,549,197.52	17,061,979.70
营业外收入		78,837.01	353,332.85
减： 营业外支出		353,750.81	641,593.15
四. 利润总额		47,908,450.30	53,284,477.17
减：所得税		10,635,492.48	12,502,771.04
减：少数股东本期收益		-	-
加：所得税返还		2,138,281.07	6,161,671.34
五. 净利润		39,411,238.89	46,943,377.47

单位负责人：李德时

财务负责人：马翠鹏 制表人：郝兰英

资 产 负 债 表 (一)

编制单位: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1999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9,548,591.25	154,644,263.67
短期投资		-	-
减: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	-
短期投资净额		-	-
应收票据	2	5,044,133.53	5,319,047.46
应收股利		-	-
应收利息		-	-
应收帐款	3	45,017,725.82	87,358,692.67
其他应收款	4	15,110,853.05	23,184,729.26
减:坏帐准备		180,385.73	331,630.27
应收款净额		59,948,193.14	110,211,791.66
预付帐款	5	14,951,429.26	11,623,119.81
应收补贴款	6	2,138,281.07	8,299,952.41
存货	7	50,736,344.70	70,764,929.30
减:存货跌价准备		576,028.72	63,017.38
存货净额		50,160,315.98	70,701,911.92
待摊费用	8	931,308.72	848,862.22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		-	112,541.7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52,722,252.95	361,761,490.93
长期投资:		-	-
长期股权投资		-	-
长期债权投资		-	-
长期投资合计		-	-
其中:合并价差		-	-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	-
长期投资净额		-	-
固定资产:	9	-	-
固定资产原价		413,535,108.07	759,367,424.89
减:累计折旧		96,386,856.22	148,934,204.95
固定资产净值		317,148,251.85	610,433,219.94
工程物资	10	4,046,016.15	22,051,219.56
在建工程	11	71,227,405.13	115,413,333.41
固定资产清理		-	10,144.00
待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	-
固定资产合计		392,421,673.13	747,907,916.91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办费	12	-	1,832,450.02
长期待摊费用	13	9,968,698.97	9,144,634.26
其他长期资产		-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9,968,698.97	10,977,084.28
递延税项:		-	-
递延税款借项		-	-
资产总计		555,112,625.05	1,120,646,492.12

单位负责人: 李德时

财务负责人: 马翠鹏

制表人: 郝兰英

资 产 负 债 表 (二)

编制单位: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 1999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	28,970,000.00	39,000,000.00
应付票据		-	-
应付帐款	15	20,528,902.81	39,033,874.45
预收帐款	16	57,739,738.89	82,836,019.84
代销商品款		-	-
应付工资		10,110,797.24	11,465,480.20
应付福利费		655,856.17	1,801,742.64
应付股利	17	26,318,803.79	1,630,043.25
应交税金	18	21,910,229.86	27,142,839.97
其他应交款		50,318.34	85,474.02
其他应付款	19	19,584,741.94	79,660,540.24
预提费用	20	367,082.18	3,815,857.9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21	2,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2	4,933,806.64	51,320,085.92
		-	-
		-	-
		-	-
		-	-
		-	-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193,170,277.86	352,791,958.50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23	76,862,357.79	96,350,004.50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24	89,366,398.34	161,043,096.07
住房周转金		-1,946,740.09	-3,283,422.99
其他长期负债	25	-	3,182,608.53
		-	-
长期负债合计		164,282,016.04	257,292,286.11
		-	-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	-
		-	-
负债合计		357,452,293.90	610,084,244.61
少数股东权益		-	21,695,787.11
股东权益:			
股本	26	135,000,000.00	180,000,000.00
资本公积	27	56,701,991.49	255,923,152.49
盈余公积	28	6,455,428.68	15,844,104.18
其中: 公益金		3,227,714.34	7,922,052.09
未分配利润	29	-497,089.02	37,099,203.7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股东权益合计		197,660,331.15	488,866,460.40
		-	-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555,112,625.05	1,120,646,492.12

单位负责人: 李德时

财务负责人: 马翠鹏 制表人: 郝兰英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1999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上年数	本年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70,177,504.42	225,331,393.79
减：折扣与折让		-	-
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170,177,504.42	225,331,393.79
主营业务成本		112,530,266.61	149,772,213.1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303,355.46	2,817,396.13
二.主营业务利润		55,343,882.35	72,741,784.54
加：其他业务利润	30	2,135,161.15	2,404,963.24
减：存货跌价损失		576,028.72	-513,011.34
营业费用		1,021,065.01	1,806,574.48
管理费用		20,617,993.27	29,675,017.16
财务费用	31	4,629,789.92	4,878,906.30
三.营业利润		30,634,166.58	39,299,261.18
加：投资收益	32	-	432,222.00
补贴收入	33	17,549,197.52	17,061,979.70
营业外收入	34	78,837.01	368,661.05
减：营业外支出	35	353,750.81	642,901.15
四.利润总额		47,908,450.30	56,519,222.78
减：所得税		10,635,492.48	13,658,371.80
减：少数股东本期收益		-	2,037,554.07
加：所得税返还	36	2,138,281.07	6,161,671.34
五.净利润		39,411,238.89	46,984,968.25

单位负责人：李德时

财务负责人：马翠鹏

制表人：郝兰英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母）

1999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16,041,357.75
收到的租金	2	15,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与经营活动有关的其他现金	4	72,816,196.99
现金流入小计	5	288,872,554.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08,351,729.52
经营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7	193,266.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	24,575,325.33
支付的增值税款	9	20,948,697.06
支付的所得税款	10	12,024,415.92
支付的除增值税、所得税以外的其他税费	11	4,877,721.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16,121,383.23
现金流出小计	13	187,092,539.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101,780,015.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得到的现金	15	
分得股利或利润所收到的现金	16	
取得债券利息收入所收到的现金	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投资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8	89,500.00
收到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其他现金	19	571,482.71
现金流入小计	20	660,982.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21	84,287,174.80
权益性投资支付的现金	22	86,711,723.71
债权性投资支付的现金	23	
支付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其他现金	24	
现金流出小计	25	170,998,898.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	-170,337,915.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27	249,189,7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	
借款收到的现金	30	30,000,000.00
收到的与筹资活动有关的其他现金	31	3,431,098.71
现金流入小计	32	282,620,848.7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3	59,515,929.59
发生筹资费用所支付的现金	34	2,036,007.02
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35	26,318,803.79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36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	7,812,279.63
融资租赁支付的现金	38	
减少注册资本支付的现金	39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40	
支付的与筹资活动有关的其他现金	41	
现金流出小计	42	95,683,020.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	186,937,828.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	118,379,928.62

单位负责人：李德时

财务负责人：马翠鹏

制表人：郝兰英

现金流量表（续）

编制单位：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母）

1999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附 注：		
1、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46	
以固定资产偿还债务	47	
以投资偿还债务	48	
以固定资产进行长期投资	49	
以存货偿还债务	50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51	
2、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	46,943,377.47
加：少数股东损益	53	
加：计提的坏帐准备或转销的坏帐	54	89,370.72
固定资产折旧	55	21,026,136.87
无形资产摊销	56	
开办费的摊销	57	458,112.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8	958,763.79
待摊费用摊销	59	456,297.23
预提费用	60	3,314,950.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1	-67,213.8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2	606,828.49
财务费用	63	3,091,794.57
投资损失（减：收益）	64	-432,222.00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65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66	-14,106,780.97
存货跌价损失	67	-524,006.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68	-2,842,467.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9	42,807,07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	101,780,015.74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	71	137,928,519.87
减：货币资金的期初余额	72	19,548,591.25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73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7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	118,379,928.62

单位负责人：李德时

财务负责人：马翠鹏

制表人：郝兰英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1999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32,410,006.68
收到的租金	2	15,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收到的与经营活动有关的其他现金	4	98,766,616.49
现金流入小计	5	331,191,623.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21,361,269.96
经营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7	193,266.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	26,526,098.04
支付的增值税款	9	22,460,152.97
支付的所得税款	10	12,024,415.92
支付的除增值税、所得税以外的其他税费	11	5,237,411.3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39,739,706.65
现金流出小计	13	227,542,321.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103,649,301.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得到的现金	15	
分得股利或利润所收到的现金	16	
取得债券利息收入所收到的现金	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投资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8	89,500.00
收到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其他现金	19	571,482.71
现金流入小计	20	660,982.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21	137,291,812.52
权益性投资支付的现金	22	
债权性投资支付的现金	23	
支付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其他现金	24	
现金流出小计	25	137,291,812.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	-136,630,829.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27	249,189,7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	
借款收到的现金	30	52,000,000.00
收到的与筹资活动有关的其他现金	31	3,431,098.71
现金流入小计	32	304,620,848.7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3	102,015,929.59
发生筹资费用所支付的现金	34	2,036,007.02
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35	26,318,803.79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36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	10,564,320.92
融资租赁支付的现金	38	
减少注册资本支付的现金	39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40	
支付的与筹资活动有关的其他现金	41	
现金流出小计	42	140,935,061.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	163,685,787.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	130,704,259.45

单位负责人：李德时

财务负责人：马翠鹏

制表人：郝兰英

现金流量表（续）

编制单位：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1999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附 注：		
1、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46	
以固定资产偿还债务	47	
以投资偿还债务	48	
以固定资产进行长期投资	49	
以存货偿还债务	50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51	
2、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	46,984,968.25
加：少数股东损益	53	2,037,554.07
加：计提的坏帐准备或转销的坏帐	54	151,244.54
固定资产折旧	55	24,940,128.71
无形资产摊销	56	
开办费的摊销	57	458,112.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8	959,680.71
待摊费用摊销	59	614,465.18
预提费用	60	3,448,775.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1	-67,213.8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2	606,828.49
财务费用	63	4,878,906.30
投资损失（减：收益）	64	-432,222.00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65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66	-16,266,154.57
存货跌价损失	67	-513,011.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68	-13,127,699.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9	48,974,938.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	103,649,301.87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	71	154,644,263.67
减：货币资金的期初余额	72	23,940,004.22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73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7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	130,704,259.45

单位负责人：李德时

财务负责人：马翠鹏

制表人：郝兰英

利 润 分 配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1999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母公司	合并
一、净利润	1	46,943,377.47	46,984,968.25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	-497,089.02	-497,089.02
盈余公积转入	3		
减：转作投资的利润	4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5	46,446,288.45	46,487,879.2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	4,694,337.75	4,694,337.75
提取法定公益金	7	4,694,337.75	4,694,337.75
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8	37,057,612.95	37,099,203.73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2		
四、未分配利润	13	37,057,612.95	37,099,203.73

单位负责人：李德时

财务负责人：马翠鹏

制表人：郝兰英

利 润 分 配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1998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母 公 司	合 并
一、净利润	1	39,411,238.89	39,411,238.8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	-	-
盈余公积转入	3	-	-
减：转作投资的利润	4	7,134,095.44	7,134,095.44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5	32,277,143.45	32,277,143.4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	3,227,714.34	3,227,714.34
提取法定公益金	7	3,227,714.34	3,227,714.34
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8	25,821,714.77	25,821,714.77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9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0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	26,318,803.79	26,318,803.79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2	-	-
四、未分配利润	13	-497,089.02	-497,089.02

单位负责人：李德时

财务负责人：马翠鹏

制表人：郝兰英

3、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简介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1998年9月11日经河北省人民政府股份制领导小组办公室以冀股办〔1998〕45号文批准，由石家庄东方热电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为主发起人，联合石家庄医药药材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天同拖拉机有限公司、河北鸣鹿服装集团公司、石家庄金刚内燃机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公司于1998年9月14日在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5亿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120号文批准，公司于1999年9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定价发行4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5.7元。公司于1999年10月22日在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注册，注册号为：13000010010001/1，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亿元，业经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99）冀华会验字第2011号验资报告验证。1999年12月23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公司经营范围：热力、电力的生产与销售，热力、燃气工程的施工、安装。

公司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建华南大街161号。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发的《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纳入会计报表合并范围的石家庄南郊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郊热电”）执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

2、会计年度

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记帐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记帐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帐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按发生时的市场汇率作为折合率，折算为人民币入帐；期末外币帐户按期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所发生的汇兑损益属于资本性支出的计入资产的价值，属于收益性支出的计入当期损益。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等价物指公司所持有的期限在三个月以内、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坏帐核算方法

坏帐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本公司原按应收帐款年末余额的0.3%计提坏帐准备。公司决定，自本年度起，按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和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的0.3%计提坏帐准备。实际发生坏帐时冲减坏帐准备金。坏帐按以下原则确认：

(1) 因债务人破产，按法律程序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 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3) 因债务人逾期三年未履行偿债义务,经公司董事会或有关部门批准,可以列作坏帐的应收款项。

由于会计政策的变更,本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9)35号文《关于印发<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有关会计处理问题补充规定>的通知》的有关规定,采用了追溯调整法,调整了1999年度会计报表相关项目的年初数或上年实际数。该等调整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详见本合并会计报表附注(二)19。

8、存货核算方法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辅助材料、低值易耗品等,原材料的购入和领用采用计划价格核算,实际价格与计划价格的差异按月摊销;低值易耗品采取领用时一次摊销法或分期摊销法核算。

公司决定,自本年度起,公司存货按报告期末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

(1)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公司年末对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份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份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预计的存货跌价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由于会计政策的变更,本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9)35号文《关于印发<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有关会计处理问题补充规定>的通知》和财政部财会字(1999)49号文《关于<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有关会计处理问题补充规定问题解答>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按1999年12月31日帐面实存的存货作为追溯调整的基础(已经消耗、出售的存货不再追溯调整),调整了1999年度合并会计报表相关项目的年初数或上年实际数。该等调整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详见本合并会计报表附注(二)19。

9、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1) 股票投资及债券投资以购入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扣除价款中包括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息作为成本入帐,出售时所得价款扣除帐面价值确认为收益。

(2) 其他短期投资以实际支付的价款入帐,投资收益按当期实际收到的利息或分回的利润确认为收益。

(3)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公司决定,自本年度起,公司对短期投资计价采用成本与市价孰低法,按市价低于短期投资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短期投资跌价准备按投资类别计算确定,预计的短期投资跌价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期末无短期投资项目,故未计提该项准备。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

a、长期股权投资计价:按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或放弃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入帐。但不包括为取得长期股权投资所发生的评估、审计、咨询等费用。

b、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股权,或虽投资不足20%但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50%以上(不含50%)或虽然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不足50%但具有实际控制权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并合并会计报表。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股权,或虽投资占20%

(含 20%) 以上, 但不具有重大影响, 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 确认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单位, 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 按分享或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 确认投资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时, 取得投资时的投资成本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 或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时, 投资成本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计入“股权投资差额”; 股权投资差额按合同规定的投资期限平均摊销。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 借方差额在 10 年内平均摊销, 贷方差额按不低于 10 年的期限平均摊销。

(2) 长期债权投资

a、长期债权投资计价: 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 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内容, 但不包括取得分期付息到期偿还本金的债券支付价款中含有自发行日起至取得日的利息。

b、债权投资按期计算应收利息, 扣除债券投资溢价或折价摊销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权益。

c、债权投资的溢价或折价的摊销采用直线法, 在债券存续期间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摊销。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a、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 公司决定, 自本年度起, 公司期末对所投资单位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 应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b、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个别投资项目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预计的长期投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被投资单位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事项, 故未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标准为使用期限在 1 年以上的房屋、机器、运输工具和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 以及不属于主要生产经营设备但使用年限超过 2 年且单价在 2000 元以上的资产。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或资产评估后的重置成本计价。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 根据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6-40	3	2.43-6.06
通用设备	12-28	3	3.46-8.08
专用设备	18-25	3	3.88-5.39
运输设备	8-12	3	8.08-12.13

12、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采用实际成本核算, 包括新建固定资产工程、改扩建固定资产以及购入需要安装的设备等。与上述工程有关的借款利息和外币结算差额属于在该项资产交付使用前发生的, 计入在建工程的造价, 在该项资产交付使用之后发生的, 计入

当期损益。在建工程正式交付使用为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

13、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按规定使用期限平均摊销，没有规定期限的按 10 年平均摊销。

14、开办费、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开办费从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按不超过 5 年的期限平均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15、其他长期负债

核算内容系 1999 年公司发行新股时申购资金冻结利息，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在 5 年内平均摊销。

16、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劳务完成时确认收入，确认的金额为合同或协议的总金额。

如劳务的开始或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对该项目交易的结果作出可靠估计的，则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3) 他人使用本企业资产

当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收入。

17、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所得税。

18、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范围及方法

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5〕11号《关于印发〈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的通知》和财会二字〔96〕2号《关于合并报表合并范围请示的复函》等文件的规定，以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会计报表以及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合并各项目数据编制而成。合并时，公司的重大内部交易和资金往来均予以抵销。

(1) 合并范围：本公司将拥有 50%以上股权或虽不足 50%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范围；

(2) 公司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过程中，按照有关规定，对下列事项进行了抵销：

- ① 公司内部投资与被投资企业权益性资本；
- ② 公司与被投资企业之间的内部债权债务；
- ③ 公司与被投资企业之间的内部销售等内部交易事项；
- ④ 母子公司采用的会计制度不同，由此产生的差异根据重要性原则进行调整。

(3)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增加南郊热电，由于此项合并范围的变更，使公司合并会计报表 1999 年度的部分会计数据与 1998 年度相比有较大的变动。

19、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公司本年度对计提坏帐准备、存货跌价准备的会计政策变更采用了追溯调整

法，调整了 1999 年度合并会计报表相关项目的年初数或上年实际数。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累计影响数为 621,361.28 元，其中因坏帐准备计提方法变更的累计影响数为 45,332.56 元，因存货计价方法变更的累计影响数为 576,028.72 元，由于会计政策变更调减了 1998 年度净利润 621,361.28 元，调减了 1999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497,089.02 元。

(三) 税项

1、增值税：售热收入按 13%、供电收入按 17%计算销项税，以符合规定的进项税额从销项税额中抵扣。

2、营业税：按工程收入的 3%计缴。

3、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分别按应交营业税和增值税的 7%和 3.5%计缴；

4、印花税：按照税务局核定的标准缴纳；

5、所得税：

(1) 根据石家庄市财政局市财工字〔1999〕7号文件，热力贴费记入补贴收入，并免征企业所得税。

(2) 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冀政函〔1999〕1号文批准，本公司自上市后执行 33%所得税率，超过 15%部份由市财政返还，实际税负为 15%。

(3)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石家庄南郊热电有限公司所得税率为 33%。

(四) 控股公司及合营企业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投资金额	母公司权益	经营范围	是否合并
石家庄南郊热电有限公司	10800 万元	8671.17 万元	80.29%	热力电力生产与销售	是

组建石家庄南郊热电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南郊热电是经石家庄市体制改革委员会市体改委股字〔1999〕43号文及石家庄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市国资〔1999〕74号文批准，由石家庄东方热电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和本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本公司以募集资金投入，石家庄东方热电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以石家庄南郊热电厂经评估的生产经营性资产投入，该公司于 1999 年 12 月 28 日在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号为 1301001000534。按照财政部财会字〔1998〕16号文和〔1998〕66号文有关规定，本公司不享有该公司 1999 年度的利润。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公司报告期内，新组建了石家庄南郊热电有限公司，并将其纳入会计报表合并范围，导致公司本年度会计报表的大部分项目与 1998 年度相比有较大幅度的变化，由于合并范围的变化使资产总额增加 33236 万元。若无特殊情况，在各会计报表项目注释中会计数据发生大幅变动的不再赘述。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现金	11,499.72	12,063.71
银行存款	19,537,091.53	151,932,199.99
其他货币资金	2,700,000.00	
合计	19,548,591.25	154,644,263.70

货币资金期末比期初增加较多，主要系年末结存的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应收票据：199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5,319,047.46 元，其中无贴现及抵押的票据。

3、应收帐款

帐龄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1年以内	43,688,020.62	97.05		82,234,300.73	94.13	
1-2年	645,919.21	1.43		3,780,395.18	4.33	
2-3年	678,011.68	1.51		58,813.71	0.07	
3年以上	5,774.31	0.01		1,285,183.05	1.47	
合计	45,017,725.82	100.00	135,053.17	87,358,692.67	100.00	262,076.09

(1) 应收帐款中无持本公司5% (含5%) 以上的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2) 应收其他关联单位款详见附注(八)3。

(3) 上述三年以上的应收帐款年末余额因预计能够收回, 故未作坏帐处理。

(4) 欠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	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上网电费	44,562,583.92	一年以内	电费尚未结算
石市谈固村供热站	3,810,532.90	一年以内	汽费尚未结算
石市大明造纸厂	3,019,880.72	一年以内	汽费尚未结算
石市服装衬布总厂	2,610,179.42	一年以内	汽费尚未结算
河北客车厂	1,819,148.74	一年以内	汽费尚未结算

4、其他应收款

帐龄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1年以内	12,617,198.16	83.50		15,208,204.63	65.60	
1-2年	490,449.25	3.25		5,384,319.75	23.22	
2-3年	906,255.04	6.00		563,900.04	2.43	
3年以上	1,096,950.60	7.25		2,028,304.84	8.75	
合计	15,110,853.05	100.00	45,332.56	23,184,729.26	100.00	69,554.18

(1) 其他应收款中, 应收持本公司74.08%股份的股东---集团公司 8,213,329.80元.

(2) 应收其他关联单位款详见附注(八)3。

(3) 上述三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因预计能够收回, 故未作坏帐处理。

(4) 其中金额较大的非关联单位的欠款为:

单位	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肃宁县四建公司	1,00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石市建安公司	920,739.96	一年以内	往来款
北京市华城建设物资经营部	90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石家庄钢铁医院	696,366.94	一年以内	往来款
江苏吴县市阀门厂	40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5、预付帐款

帐龄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852,649.13	92.65	2,449,472.85	21.07
1-2年	834,005.92	5.58	4,792,958.15	41.24

2-3年	192,430.04	1.29	385,950.75	3.32
3年以上	72,344.17	0.48	3,994,738.06	34.37
合计	14,951,429.26	100.00	11,623,119.81	100.00

(1) 预付帐款中无持本公司5% (含5%) 以上的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2) 应收其他关联单位款详见附注(八)3。

(3) 欠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列示如下:

单 位	金 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杭州汽轮机厂	3,304,000.00	一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杭州发电设备厂	1,766,000.00	一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辽阳钢管厂	654,424.63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寿阳陈家河联营煤矿	335,168.39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锦州仪表厂	121,977.12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6、应收补贴款

项 目	期末数
所得税返还	8,299,952.41

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冀政函〔1999〕1号文，本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33%计缴所得税，超过15%部分由市财政返还。

7、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5,551,492.12	576,028.72	22,446,419.92	63,017.38
低值易耗品	48,745.89		33,675.40	
工程施工	35,136,106.69		48,284,833.98	
合计	50,736,344.70	576,028.72	70,764,929.30	63,017.38

存货跌价准备系根据报告期末存货帐面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

8、待摊费用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期初进项税	729,577.61	0	123,607.91	605,969.70
低值易耗品	117,930.44	0	117,930.44	0
保险费	0	242,892.52	0	242,892.52
其他	83,800.67	130,958.21	214,758.88	0
合 计	931,308.72	373,850.73	456,297.23	848,862.22

9、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原 值				
房屋及建筑物	193,301,318.80	181,149,232.26	87,008.00	374,363,543.06
专用设备	62,232,936.26	52,844,588.14	1,186,432.00	113,891,092.40
通用设备	148,426,287.94	112,632,105.89	6,956,151.47	254,102,242.36
运输设备	9,574,565.07	3,304,654.00	898,672.00	11,980,547.07
其 他		5,030,000.00		5,030,000.00
合 计	413,535,108.07	354,960,580.29	9,128,263.47	759,367,424.89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38,203,228.62	22,472,397.89	19,323.87	60,656,302.64
专用设备	17,555,477.34	7,144,834.91	412,473.50	24,287,838.25
通用设备	36,493,884.01	23,388,378.56	1,698,545.02	58,183,718.05
运输设备	4,134,266.25	1,544,335.41	626,755.65	5,051,846.01
其他		754,500.00		754,500.00
合计	96,386,856.22	55,304,446.77	2,757,098.04	148,934,204.95
净值	317,148,251.85			610,433,219.94

(1) 本期在建工程转入 105,515,109.37 元。

(2) 固定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较多，主要系在建工程转入及合并南郊热电报表所致。其中，在建工程转入 10,551.51 万元，南郊热电固定资产原值为 23,891.77 万元。

10、工程物资：

项目	金额
基建材料	2,701,737.88
库存设备	5,408,896.99
预付设备款	13,940,584.69
合计	22,051,219.56

11、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期末数	资金来源
固定资产数					
	(其中：资本化金额)	(其中：资本化金额)	(其中：资本化金额)	(其中：资本化金额)	
一厂三期	18 727 156.50	80,685,542.83	35,350,573.52	64,062,125.81	自筹
扩建工程	(2 319 162.50)	(2,973,630.83)	(2,090,928.28)	(3,201,865.05)	募股
供热管道及交换站	9 558 964.16	15,086,466.95	20,690,053.52	3,955,377.59	自筹
三厂三期	42 139 501.21	12,207,155.59	47,846,284.45	6,500,372.35	自筹
扩建工程	(1 334 604.69)		(1,174,852.51)	(159,752.18)	募股
其他零星工程	801 783.26 (90 840.75)	826,414.62	1,628,197.88 (90 840.75)	0	自筹
南郊二期		40,895,457.66 (87,325.00)		40,895,457.66 (87,325.00)	自筹
合计	71 227 405.13 (3 744 607.94)	149,701,037.65 (3,060,955.83)	105,515,109.37 (3,356,621.54)	115,413,333.41 (3,448,942.23)	

注:括号内为资本化利息。

12、开办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0	2,290,562.52	458,112.50	1,832,450.02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原会计制度改革待核销基建支出	9,612,341.88		812,012.37	8,800,329.51
电话初装费	56,357.09	12,837.08	24,889.42	344,304.75

合 计 9,968,698.97 12,837.08 836,901.79 9,144,634.26

14、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初数	期末数
信用借款	8,500,000.00	7,000,000.00
担保借款	20,470,000.00	32,000,000.00
合 计	28,970,000.00	39,000,000.00

15、应付帐款：

帐龄	期末数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	28,246,870.23	72.37
1-2年	6,525,158.62	16.72
2-3年	662,861.18	1.70
3年以上	3,598,984.02	9.22
合计	39,033,874.05	100.00

(1) 应付帐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 (含5%) 以上的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 应付其他关联单位款详见附注 (八) 3。

16、预收帐款

帐龄	期末数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	40,373,048.72	48.74
1-2年	22,034,561.69	26.60
2-3年	17,381,009.43	20.98
3年以上	3,047,400.00	3.68
合计	82,836,019.84	100.00

预收帐款中无预收持本公司5% (含5%) 以上的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17、应付股利

股东名称	金 额
石家庄东方热电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1,630,043.25

系石家庄南郊热电有限公司本期实现净利润的应分配金额。

18、应交税金

税种	期初数	期末数
增 值 税	19 493 939.94	24,181,006.77
营 业 税	-1 238 061.95	-1,837,007.46
城 建 税	94 933 25	148,701.28
所 得 税	3 559 418.62	4,650,139.38
合 计	21 910 229.86	27,142,839.97

19、其他应付款

帐龄	期末数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	55,907,124.17	70.18
1-2年	14,919,710.76	18.73
2-3年	5,022,483.64	6.31

3年以上 3,811,221.67 4.78

合计 79,660,540.24 100.00

(1) 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的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 应付其他关联单位款详见附注 (八) 3。

20、预提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预提	本期支付	期末数	结存原因
利息	21,175.00	270,827.70	158,177.25	133,825.45	尚未支付
煤气费	320 907.18	0	320,907.18	0	尚未支付
水资源费	25,000.00	318,442.85	343,442.85	0	尚未支付
大修费	0	1,278,931.31	1,278,931.31	0	尚未支付
排污费	0	100,000.00	17,967.48	82,032.52	尚未支付
中介服务费	0	3,600,000.00	0	3,600,000.00	尚未支付
合计	367,082.18	5,568,201.86	2,119,426.07	3,815,857.97	

2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类别	期初数	期末数
担保借款	2,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15,000,000.00

其中：(1) 1000 万元担保借款将于 2000 年 8 月到期。

(2) 500 万元担保借款将于 2000 年 10 月到期。

22、其他流动负债：199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51,320,085.92 元,为代财政局收取的热力贴费。

23、长期借款

借款单位	金额	借款期限	年利率	借款条件
建行石市分行	26 350 000.00	98.5.22-2001.6.14	9.00%	担保
建行石市分行	10,000,000.00	93.3-2001.3	6.21%	担保
建行石市分行	35 000 004.50	98.9.23-2004.9.23	8.01%	担保
建行石市分行	5,000,000.00	95.11.15-2001.5.14	6.21%	担保
建行石市分行	5,000,000.00	96.11.26-2001.11.25	6.03%	担保
建行石市分行	5,000,000.00	95.11.24-2001.5.23	6.21%	担保
合计	96,350,004.50			

剩余借款期限	金额
1-2 年	61,350,000.00
2 年以上	35,000,004.50

24、长期应付款：

项目	金额
石家庄市经贸委	147,806,957.57
石家庄市信托投资公司	1,000,000.00
石家庄市财政局	2 095 738.50
石家庄市环保局	200 000.00
石家庄市机电一体化办公室	150 000.00
省建设投资公司	7 490 400.00

省环保局	700 000.00
市煤气工程小组办公室	1,600,000.00
合 计	161,043,096.07

25、其他长期负债

1999年12月31日余额为3,182,608.53元，系发行新股申购资金冻结利息摊销后的余额。

26、股本

数量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 发起人股份	135000000						135000000
其中：							
国家拥有股份	133350000						1333500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650000						1650000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 募集法人股份							
3. 内部职工股							
4. 优先股或其他							
其中：转配股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35000000						1350000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0	45000000	450000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45000000	45000000	45000000
三、股份总数	135000000				45000000	45000000	180000000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系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120号文批准，公司于1999年9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定价发行4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1999年12月23日上市交易）。

27、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56,701,991.49	199,221,161.00		255,923,152.49
接受捐赠资产准备				
住房周转金转入				
资产评估增值准备				
股权投资准备				
被投资单位接受捐赠资产准备				
被投资单位评估增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股权投资准备				
被投资单位外币指标折算差额				

其他资本公积转入

合计 56,701,991.49 199,221,161.00 255,923,152.49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120号文批准，公司于1999年9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定价发行4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5.7元；

(1) 溢价收入扣除发行费用后余额199,200,000.00元列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有效申购资金的冻结利息21,161.00元列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8、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227,714.34	4,694,337.75		7,922,052.09
法定公益金	3,227,714.34	4,694,337.75		7,922,052.09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6,455,428.68	9,388,675.50		15,844,104.18

公司分别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法定公益金。

29、未分配利润

1999年12月31日余额为37,099,203.73元，具体来源如下：

项 目	金 额
1998年度所披露的未分配利润余额	0
1999年度对年初未分配利润的调数	-497,089.02
调整后1999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497,089.02
加：1999年度合并净利润	46,984,968.2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母公司）	4,694,337.75
减：提取法定公益金（母公司）	4,694,337.75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
减：1999年度子公司提取盈余公积中属于母公司的份额	0
1999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余额	37,099,203.73

公司本年度发生的调减年初未分配利润的事项合计为497,089.02元：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9〕35号文的有关规定，由于计提坏帐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的会计政策发生变更，采用了追溯调整，对年初未分配利润产生的影响详见附注（二）19。

30、其他业务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未回水费利润	2,166,823.35	1 852 133.43
销售材料	169,615.49	99 739.37
其 他	68,524.37	183 288.35
合 计	2,404,963.21	2 135 161.15

31、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利息支出	5,777,551.15	4 947 212.67
减：利息收入	915,919.55	324 331.59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其他	17,274.70	6 908.84
合 计	4,878,906.30	4 629 789.92

32、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债券投资收益	432,222.00	0

33、补贴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热力贴费	17,061,979.70	17 549 197.52

根据石家庄市财政局市财工字[1999]7号文件，热力贴费记入补贴收入，并免征企业所得税。

34、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无效申购资金利息摊销	227,329.18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67,213.81	78,837.01
其他	74,118.06	
合 计	368,661.05	78,837.01

3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606,828.49	353,750.81
其他	36,072.66	
合计	642,901.15	353,750.81

36、所得税返还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6,161,671.34	2,138,281.07

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冀政函〔1999〕1号文批准，本公司从上市后执行33%所得税率，超过15%部份由市财政返还。本期较上期发生额增大系由于（1）本期利润额增大；（2）根据前述文件的规定，上期只有9-12月实现的所得税予以返还。

37、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39,739,706.65元，其中价值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金 额
往来款	27,864,115.04
上网服务费	1,880,688.93
修理费	1,342,089.97
办公费	945,319.17

（六）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帐款

帐 龄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3,688,020.62	97.05	64,107,107.29	95.81
1-2年	645,919.21	1.43	1,562,619.95	2.34

2-3年	678,011.68	1.51		58,813.71	0.09
3年以上	5,774.31	0.01		1,179,450.88	1.76
合计	45,017,725.8	100.00	135,053.17	66,907,991.83	100.00

- (1) 应收帐款中无持本公司5% (含5%) 以上的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2) 上述三年以上的应收帐款年末余额因预计能够收回, 故未作坏帐处理。
(3) 欠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列示如下:

单 位	金 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上网电费	44,562,583.92	一年以内	电费尚未结算
石市谈固村供热站	3,810,532.90	一年以内	汽费尚未结算
石市大明造纸厂	3,019,880.72	一年以内	汽费尚未结算
河北客车厂	1,819,148.74	一年以内	汽费尚未结算
石市轻型汽车厂	791,590.16	一年以内	汽费尚未结算

2、其他应收款

帐 龄	期初数			期末数		
	金 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金 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1年以内	12,617,198.16	83.5		17,946,242.41	77.99	
1-2年	490,449.25	3.25		4,050,958.62	17.60	
2-3年	906,255.04	6.00		389,130.76	1.69	
3年以上	1,096,950.60	7.25		624,494.40	2.71	
合计	15,110,853.05	100.00	45,332.56	23,010,826.19	100.00	69,032.47

(1) 其他应收款中, 应收持本公司74.08%股份的股东-集团公司 12,107,381.05 元。

- (2) 上述三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因预计能够收回, 故未作坏帐处理。
(3) 其中金额较大的非关联单位的欠款为:

单 位	金 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肃宁县四建公司	1,00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北京市华城建设物资经营部	90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江苏吴县市阀门厂	40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石市建安公司	920,739.96	一年以内	往来款
石家庄钢铁医院	696,366.94	一年以内	往来款

3、预付帐款

帐 龄	期初数		期末数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	13,852,649.13	92.65	882,363.21	47.89
1-2年	834,005.92	5.58	415,554.52	22.55
2-3年	192,430.04	1.29	318,639.09	17.29
3年以上	72,344.17	0.48	225,888.67	12.26
合 计	14,951,429.26	100.00	1,842,445.49	100.00

- (1) 预付帐款中无持本公司5% (含5%) 以上的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2) 欠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列示如下:

单 位	金 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寿阳陈家河联营煤矿	335,168.39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锦州仪表厂	121,977.12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寿阳城建综合服务部	117,719.08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省安五处	95,447.21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市兴祥热电工程安装处	85,952.96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4、长期投资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长期股权投资	0	86,711,723.71	0	86,711,723.71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期限	占被投资公司股权的比例		投资额
南郊热电	永久		80.29%	8671.17 万元

(七) 分行业资料

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数
热	90,368,989.00	74,715,362.79	70,064,877.73	57,541,302.75	20,304,111.27	17,174,060.04
电	122,484,616.55	71,898,951.56	72,233,772.91	40,581,289.09	50,250,843.64	31,317,662.47
工程施工	12,477,788.24	23,563,190.07	7,473,562.48	14,407,674.77	5,004,225.76	9,155,515.30
合计	225,331,393.79	170,177,504.42	149,772,213.12	112,530,266.61	75,559,180.67	57,647,237.81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关联方概况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① 关联方名称及与本公司关系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集团公司	本公司的母公司, 持股 74.08%, 同一法定代表人
南郊热电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持股 80.29%

② 关联方概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集团公司	石家庄市	热力、燃气、电力的生产	国有独资	李德时
	建华南大街 161 号 热力、燃气工程施工及设备制造			
南郊热电	石家庄市塔南路	热力电力生产销售	有限责任	李向东

③ 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集团公司	32000 万元			32000 万元
南郊热电		10800 万元		10800 万元

④ 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集团公司	13335 万元	98.778					13335 万元	74.08
南郊热电			8671.17 万元	80.29%			8671.17 万元	80.29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的性质: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石家庄市热力煤气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同一母公司
石家庄热力煤气规划设计院	同一母公司
石家庄市湾里庙热源厂	同一母公司

石家庄市热力煤气化工经销处	同一母公司
石家庄三源热电煤气物资经销处	同一母公司
石家庄医药药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发起人
石家庄天同拖拉机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发起人
河北鸣鹿服装集团公司	股份公司发起人
石家庄金刚内燃机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发起人

2、关联交易

采购货物

采购项目

供货单位

金额

原材料	石家庄市热力煤气化工经销处	3,085,296.27
辅助材料	石家庄三源热电煤气物资经销处	698,401.54
辅助材料	石家庄市热力煤气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376,029.00

(2) 关联方担保事项

集团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借款担保金额为 12325 万元。

(3) 其他关联交易

a、根据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的《土地租赁协议》，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支付土地租赁费 2,985,026.00 元。

b、根据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的《综合服务协议》，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支付综合服务费 166,677.90 元。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目

金额

其他应收款:

石家庄东方热电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8,213,329.80

石家庄三源热电煤气物资经销处 113,953.55

应收帐款

石家庄三源热电煤气物资经销处 211,059.90

预付帐款

石家庄市热力煤气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100,000.00

石家庄市热力煤气化工经销处 26,867.20

应付帐款:

石家庄市热力煤气化工经销处 824,137.71

其他应付款

石家庄市热力煤气化工经销处 118,667.55

石家庄市湾里庙热源厂 54,770.00

(九)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 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 其他有必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1、根据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所披露的募集资金投向计划，本公司出资 86,711,723.71 元，与石家庄东方热电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共同组建“石家庄南郊热电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 80.29%的股权，截至 1999 年 12 月 10 日，款项已全部

付清，依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本公司 1999 年度不享有该公司的利润。

2、根据国务院国发〔2000〕2 号文的规定，各地区自行制定的税收先征后返政策从 2000 年 1 月 1 日起一律停止执行，本公司 2000 年执行 33%所得税率，不再享受 18%的所得税返还。

九、公司的其他有关资料

1、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时间：1998 年 9 月 14 日

注册地址：石家庄市建华南大街 161 号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3000010010001/1

3、公司税务登记号：130102700714215

4、公司未流通股票的托管机构名称：深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5、公司报告期内证券主承销机构名称：河北证券有限公司

6、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石家庄市裕华西路 158 号

十、备查文件目录

1、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1999 年度会计报表；

2、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1999 年度审计报告；

3、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1999 年年度报告（正本）；

4、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刊登 1999 年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公告；

5、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0 年 3 月 24 日